

证券代码：838164

证券简称：宏瑞新材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苏青青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结合 2018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董事会对 2018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并提出了 2019 年的工作重点及设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结合 2018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对 2018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并提出了 2019 年的工作重点及设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编制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2），《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结合 2018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考虑到公司经营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并基于对股东长期利益的考虑，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在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议案内容：

结合 2018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苏青青、李英顺、刘勇、赵慧、王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以上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之间的聘用合同已履行完毕。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推进公司财务的规范性，保持审计工作的独

立性和客观性，经公司综合评估，决定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此次审计机构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原规定	修订后
公司章程第六章第一百二十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生产副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章程第六章第一百二十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可以设副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于 2019 年 5 月 6 日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2 日